

# 2023年朝花夕拾中无常的读后感 朝花夕拾无常读后感(精选5篇)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朝花夕拾中无常的读后感篇一

妈妈对我非常好，但有时对我超级严格，真是“喜怒无常”的妈妈呀！

妈妈的眼睛水灵灵的，是单眼皮，她的眉毛非常漂亮，因为是纹眉的。她长得不高不矮，有着不长不短的黑头发，她有着一双非常标准的耳朵。但美中不足的是皮肤有点黑……不过她在我心中永远是最美的。

妈妈对我非常好，我肚子饿的时候我只要跟妈妈一说，她就带着我和弟弟出去买东西吃。我想吃什么东西她就会给我买什么。有一次我看到一个超级炫酷的变形金刚，她也二话不说，就买了。

有一次我数学测试得了一百分，妈妈接我的时候，我迫不及待地把喜讯告知了妈妈，只见妈妈开心地眼睛都眯成一条缝了……我想机会来了，赶紧叫妈妈买一个新出的玩具。谁曾想我话刚说到一半，妈妈就恼怒地打断了我的话，原来她已经知道我的用意了，于是，毫不客气地说：“现在是学习期间，不准买玩具，等寒假到的时候，给你买一个，”你瞧，这脸可赶上川剧了，说变就变。不过，妈妈还是会说话算数的，寒假一到，我喜欢的那玩具也光临我家了。

虽然妈妈很喜欢“玩”川剧变脸，但我也知道她的良苦用心。

## 朝花夕拾中无常的读后感篇二

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记叙了作者的童年生活和青年的求学经历，追忆难于忘怀的人和事，抒发对往日亲友师长的怀念之情。记录鲁迅青少年时期的生活经历，生动的描绘了清末生活画面，文笔深沉，是中国现代散文经典之作。在生命的长河里，露曦与朝暮更替交织，在看不清前进方向的时候，拾起脚边下路边的野花，装进思想的背篓。

其中我认为最感人的是《父亲的病》这篇文章，《父亲的病》追忆儿时为父亲延医治病的那段往事，描写了几位“名医”所引用的药引均是稀奇古怪、一场罕见而又充满迷信色彩的东西，如什么“原配的蟋蟀一对，经霜三年的蔗，败鼓皮丸”等。这些“名医”实质是巫术医道不分，故弄玄虚，草菅人命。骗取钱财是他们的目的。在他们身上，作者清醒地洞穿了医学医道的虚假、荒诞乃至罪恶的本质。

作者为了父亲的病到处奔走，我想他的父亲有他这样的儿子应该很幸福。提起鲁迅先生，脑海里挥之不去的总是那个“早”字。年少时的他，因为父亲的病而迟到后，便在学桌上刻下了“早”字来激励自己，警示自己从此不再迟到。读了《父亲的病》后我觉得，鲁迅刻下的“早”不仅是惜时的早，更是提示中国人：事事都要早，思想、技术、科技、国力，都应该争先于他人，社会才能进步，国家才能富强。但在那个时候，却让鲁迅东奔西走四处求医，最终鲁迅的父亲还是难逃一死。表面上看，是当时医生水平的低下，但实质上应归咎于医学的落后，导致鲁迅的父亲病程拖延，最终撒手人世间，不禁叫人潸然泪下。那时的社会就像鲁迅的父亲一样病重了。鲁迅似乎就是在呐喊着，对当时封建、腐败的社会的批判。

面对我们自己的家人，要孝顺还有关心；面对那样子的庸医，我们要能识别；面对没有科学依据的事情，我们不能相信。我们要像孙悟空一样，拥有火眼金睛，看清所有事物的正反

两面，不要心急看病，这样只会适得其反。

## 朝花夕拾中无常的读后感篇三

今年暑假是一个特别的假期，正值小升初衔接之际，恰逢新冠肺炎防疫期，我细细地阅读了《朝花夕拾》，这夕拾的朝花，不仅仅是旧事，反倒是新鲜事，酸、甜、苦、辣四味俱全。

酸。的确，看完这本《朝花夕拾》，心里有点酸，什么酸？心酸。你看，《父亲的病》各路“名医”粉墨登场，看似高深莫测的神丹妙药，其实就是故弄玄虚，“名医”用大量杂乱的药治了鲁迅的父亲两年，没有医好，最后一推了之。“名医”的形象如雕塑般越刻越深。篇尾，衍太太唆使鲁迅大叫父亲，却遗留给鲁迅的“过错”，“我现在还听到那时的自己的这声音，每听到时，就觉得这却是我对于父亲的最大的错处。”感人的肺腑，又不乏对衍太太这个自私使坏形象的嘲讽。

甜。不说阿长与鲁迅过年时行礼的温馨，也不说看社戏，看五猖会时的快活热闹，单提起百草园“油蛉在低吟，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的童趣，一切心里感受的天真浪漫，一切体味的亲情温情，又似乎搭上了独特的鲁氏桥，进入了甜美的童年故乡。鲁迅东渡日本学医救国，他的老师藤野先生严谨、正直、热诚、没有民族偏见，对中国留学生一视同仁，所以鲁迅说：“他是最使我感激，给我鼓励的一个……他的性格，在我的眼里和心里是伟大的。”无疑，鲁迅心中是甜的。

苦。阿长，父亲的逝世是苦，永别的藤野先生是苦，跳进旧国的“大染缸”而不得解脱，更是苦。当鲁迅与一群中国人参观枪毙中国人时，更是有种说不出的“苦”。“万岁！”他们都拍掌欢呼起来。“这种欢呼，是每看一片都有的，但在我，这一声却特别听得刺耳。——呜呼，无法可想！但在那时那地，我的意见却变化了。”国人苦，鲁迅苦！医学并

非是一件要紧的事，第一要紧的是改变国人的精神。鲁迅看到了“苦”的原因，所以他弃医从文了。

辣。“医者医其身不能医其志”，正是悟出了这个道理，鲁迅先生提笔当枪对国民劣根性进行批判、论战、反击……鲁迅用辛辣的笔风“横眉冷对千夫指”，对反动、守旧势力的抨击与嘲讽是毫不留情，的入口微辣，入肚却穿肠荡胃，甚有辣味。

## 朝花夕拾中无常的读后感篇四

摘：倘使要看个分明，那么，《玉历钞传》上就画着他的像，不过《玉历钞传》也有繁简不同的本子的，倘是繁本，就一定有。身上穿的是斩衰凶服，腰间束的是草绳，脚穿草鞋，项挂纸锭；手上是破芭蕉扇、铁索、算盘；肩膀是耸起的，头发却披下来；眉眼的外梢都向下，象一个“八”字。头上一顶长方帽，下大顶小，按比例一算，该有二尺来高罢；在正面，就是遗老遗少们所戴瓜皮小帽的缀一粒珠子或一块宝石的地方，直写着四个字道：“一见有喜”。有一种本子上，却写的是“你也来了”。这四个字，是有时也见于包公殿的扁额上的，至于他的帽上是何人所写，他自己还是阎罗王，我可没有研究出。

评：这一段是鲁迅介绍无常长像的。首先，从衣服开始，“斩衰凶服”，显现出了鬼界的特征。然后是腰部、脚和脖子，从这几个地方的穿着上，无常长的又像道士，和下文说无常是从人变来的有上下呼应，同时也体现出了无常的性格，路见不平拔刀相助。而之后的长方帽，和道士的装饰也没什么区别。接着，一句话很有意思，“遗老遗少们所戴瓜皮小帽的缀一粒珠子或一块宝石的地方”，很明确的指清了位置。“一见有喜”和“你也来了”便显出了地狱小鬼们独有的“小丑风范”，很有喜剧效果，说话的方式都很调皮。

读后感：鲁迅的《无常》，表现的是当时社会的一种风气，

不，其实可以说是一种批判。当时，等级分的很明确，有上等人下等人之说，如果是下等人，就会永远被被人压着，虽然过着平凡的生活，但经常受人欺辱。而上等人更是可怜，必须把自己伪装起来，生活在欺骗中，生活在痛苦中，所以说是“他们活着，苦着，被流言，被反噬”。又因为，但是的人都很迷信，认为到阴间就能解脱，所以大家都非常喜欢无常。想想，这就是可怕的封建社会给人们带来的灾难，唉，真是恐怖。

早已习惯了每日午后翻开《朝花夕拾》这本鲁迅的散文集，每日有书本陪伴的娴静下午。每个下午由先生的文章陪伴都觉得充实了许多。今天照例要读先生的一篇文章，按照顺序，当时到了《无常》了吧。

《无常》这篇文章很好地承接了上一篇的《五猖会》，描写了迎神赛会那天出巡的神！而这其中各路神明，先生最有些喜欢的是当时的白无常了。先生用了这样的词语来形容白无常：“他不但活动而诙谐，但是那浑身雪白这一点，在红红绿绿中就有鹤立鸡群之慨。”这是怎样一个的可爱的角色呵。

先生在这篇文章中突出我所见到的白无常。在先生的记忆中，除了装扮不甚吓人之外，无常还是个颇具有人情味的鬼，在戏中有唱到，去勾魂的时候，看到母亲哭死去的儿子那么悲伤，决定放儿子“还阳半刻”，结果被顶头上司阎罗大王打了四十大棒。

文章还通过回忆无常，时不时加几句对现实中所谓正人君子的讽刺，虚幻的无常给予当时先生寂寞悲凉的心些许的安慰。同时，文章深刻表达了旧时代中国人民绝望于黑暗的社会，愤慨于人世的不平，只能在冥冥中寻求寄托，寻求“公正的裁决”。故在文中也可看到先生写道：活的“正人君子”们只能骗鸟，若问愚民，他就可以不假思索地回答你：公正的裁判在阴间！这是怎样的一种戏谑的讽刺！可是也显示了先生对黑暗的现实的无奈和失望！

最后一段鲁迅先生写得尤其精妙。有人说，无常是生人走阴，故有些人情味，而现下那些会走阴的却是生人。这其中的奥妙，难言之矣。我们也只得姑且置之弗论了。

《无常》描述儿时乡间迎神会和戏剧舞台上所见的“无常”形象，说明“无常”这个“鬼而人，理而情”，爽直而公正的形象受到民众的喜爱，是因为人间没有公正，恶人得不到恶报，而“公正的裁判是在阴间”。

鲁迅在《朝花夕拾》中曾多次写到“无常”这种鬼怪。在《无常》中他比较详尽地记述了在庙会中见到的“无常”。

从中可以看出，人们在庙会上都比较喜欢白无常，而普遍讨厌黑无常，而从文字来看鲁迅也比较喜欢白无常。认为他“不但活泼而诙谐”。而且单单浑身雪白这一点就能在各色鬼怪中十分扎眼，很有“鹤立鸡群”之感。所以，我们可以知道在当时的庙会中白无常是个很出风头的角色。

整篇文章都洋溢着作者对活无常的敬佩及赞美之情，先写小时候对他的害怕，和现在对他的敬佩作对比，也拿阎罗王的昏庸和死无常的可怕与之作对比，突出活无常的善心。

作者也是想告诉我们，连鬼都有如此善心，人又应该怎样呢？

无常，也就是鬼的意思。每逢迎神赛就会有不同的人来扮演大大小小的鬼怪，鬼物们大约都是些粗人和乡下人扮演的，他们穿着花花绿绿的衣裳，赤着脚。他们扮演着各种鬼怪来寄托他们对幸福生活的向往。

鲁迅用风趣的语言来描述了他小时候看见的那场迎神赛，而且用生动的语言来讲述了迎神赛的经过。鲁迅十分怀念他小时候的时光，但在描写中我们还可以找到他对那些封建行为的讽刺和唾弃。

他一反前态温和的笔锋，用犀利的语言对那些封建行为进行批判，让人不禁为之动容。

鲁迅还把现在的想法和小时候的想法进行比较，以此来衬托出世人们庸俗的一面。又在末尾写到“鬼神之事，难言之矣，这也只得姑且置之弗论了”这里又写出了鲁迅对“鬼神之事”的鄙夷以及对其的不屑一顾。

总体来说，鲁迅在他的文章中不止一次的讽刺封建行为，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则是以回忆往事的方式来列出他小时候所看见的各种封建现象并加以批判。

鲁迅不仅仅是一个作家，他还是一个战士，正如毛泽东所说：“鲁迅用他的笔战斗了一生。”

## 朝花夕拾中无常的读后感篇五

我的妹妹是最爱哭的，我稍微动一下她，哪怕还没挨着她，她也会哭得唏里哗啦。

上星期天，我们全家人一起去看电影，还没走到电影院门口，妹妹突然就哇哇大哭起来，我起忙去哄她，可她哭得更大声了。后来我才知道因为婶婶没给她买零食，真是贪吃啊！

还有一件事我印象深刻，因为奶奶没给她买布娃娃，她伤心地倒地大哭。我跑到她身边轻声安慰她，告诉她如果能保持一天不哭的话，我就拿我的零花钱去给她买布娃娃，妹妹一听马上停止了哭泣，为了布娃娃真的一天都没有哭噢！

别说妹妹小，其实她已经五岁半了。因为她个子小，又很爱哭，别人都以为我的妹妹才三岁，我就理直气壮地对他们说：“不准这样子说我的妹妹！”他们听到我这么大声地话，都吓得像离弦之箭一样，一哄而散。不过话说回来，只要看见妹妹哭，我也会有一点想哭，但作为一个哥哥，要给妹妹一

个好榜样，我要坚强，不能哭。

我的妹妹除了还哭，还爱笑哦。她笑的样子很可爱，有时候还会傻笑。有一次她因为没吃到糖而哭，后来我给她喝牛奶还给她讲笑话，她马上破涕为笑，嘴里的牛奶吐了出来，喷得我一脸都是，这下她笑得更大声了，我自己也被她逗笑了。

我的妹妹真好玩，又爱哭，又爱笑，真是一个喜怒无常的妹妹啊！